

# 人事处文件

青师人字〔2024〕73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4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 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加强高校教师队伍建设，提升学校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，根据我省关于开展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要求，现将开展2024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目的

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引导新入职教师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和职业道德，熟悉教师职业特点和教育行业要求，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技能，提升管理能力和水平，尽快完成角色转换，胜任岗位工作。

## 二、培训人员

2024年新入职教师(含孵化青海理工学院生态与环境科学学院教师)。

## 三、培训内容

### (一) 校内培训内容

1.政治理论。包括最新的政策理论、国情省情、习近平总书记论教育工作、人才工作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教育、意识形态、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。

2.校情研修。包括校史校情，教务、人事、科研、财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等内容。

3.师德修养。包括教师思想政治工作、涵养高尚师德等内容。

4.基本能力。包括公文写作技巧、心理健康、素质拓展等内容。

### (二) 省上培训内容

1.专业理念与规范。包括教师职业道德修养、教育政策与法规、教师职业生涯规划等内容。

2.教学理论与技能。包括高等教育学、高等教育心理学、教学设计等内容。

3.信息技术与运用。包括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、在线教学资源与学习工具的运用等内容。

## 四、培训方式

采取“集中专题授课+素质拓展训练+跟岗教研实践”相结合

的培训方式，以专题授课和素质拓展训练为基础，以跟岗教研为重点。

### **（一）专题授课**

从新入职教师岗位胜任能力基本要求出发，以专家讲授与学员互动研讨相结合方式进行。

### **（二）跟岗实践**

新入职教师在指导教师帮助下，进行为期3个月的课堂观摩、编制教学设计方案、模拟教学、反思研讨和制定职业生涯规划等环节，培养良好师德规范、掌握教育教学基本技能；新入职行政管理、专职组织员及教辅人员在领导干部帮助下，进行教辅及管理研修活动，提高自身组织协调能力、管理能力及服务意识，增强业务水平。

### **（三）素质拓展**

以提高新入职教师心理素质为目的，以自身体验为方式，激发个人潜能，培养乐观心态和坚强意志，增强合作意识和团队精神。

## **五、培训时间和地点**

### **（一）校内培训授课**

时间：2024年10月10日-10月16日。

地点：城北校区行政楼一楼学术报告厅。

### **（二）省上培训授课**

具体时间、地点以省教育厅通知为准。

### **（三）素质拓展**

2024年10月12日（周六，工作日）1天，青海多巴国家高原体育训练基地。

### **（四）跟岗实践**

时间：2024年10月10日—2024年12月30日。

地点：参训教师所在工作单位。（另拟安排2023年及2024年新入职管理人员及教辅人员分批次赴省外高校跟岗锻炼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）

## **六、组织实施**

### **（一）加强培训统筹管理**

人才人事处负责校内培训工作的组织实施；青海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省上岗前培训工作的组织实施；参训人员所在单位负责选派参训教职工和指导教师、干部，并做好跟岗教研实践各环节的管理和督促检查。

### **（二）选配指导教师和干部**

各学院为每位新入职教师配备一位教学经验丰富、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，对其在教育教学方面提供针对性指导和评价，指导其撰写个人职业生涯规划，并为指导教师核定相应的工作量。各管理、教辅单位为每位新入职教师配备一位工作经验丰富、具有处级职务的领导干部，对其在行政管理、辅助教学方面提供针对性指导和评价，并指导其撰写个人职业生涯规划。

### **（三）严格考核评价**

1.在培训结束前，教师所在单位根据其跟岗实践实际表现提出鉴定意见（鉴定表在《青海省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研修手册》中）。

2.根据新入职教师校内和省上培训情况、跟岗实践、出勤情况三方面的表现，综合考评培训结果。考核内容包括：专题讲授课程考试成绩、研修手册内容完成情况、跟岗教研实践鉴定和培训考勤情况。新入职的行政管理、专职组织员及教辅人员除完成以上内容外，还应完成跟岗实践案例2次，并记录在《新入职教师管理活动研修表》（附件2）中。

3.经考核合格，为新入职教师颁发《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》。

## 七、培训纪律

（一）遵守培训时间安排，不迟到不早退。

（二）上课期间，将手机设为震动或关机；禁止大声喧哗、交头接耳、乱扔垃圾，自觉维护良好的教学秩序和学习环境。

（三）培训期间，原则上不得请假；有特殊情况需要请假的，须向班主任书面请假，并出具所在单位证明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（四）校内培训期间，无故不参加3次及以上培训课程的不予颁发《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》。

（五）按时、高质量完成《青海省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研修手册》《新入职教师管理活动研修表》。

## 八、有关要求

1.各有关单位和新入职教师合理安排教学、科研与管理工作，保证按要求参加培训。

2.各有关单位于2024年10月8日18:00前将《2024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基本信息表》报送至人才人事处。

3.培训结束后，各有关单位将新入职教师《青海省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手册》（青海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发放）、《新入职教师管理活动研修表》统一报送至人才人事处，报送时间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范海霞

联系电话：5205060

邮箱：473752319@qq.com

- 附件：1.2024年新入职教师岗前（校内）培训集中研修日程表  
2.新入职教师管理活动研修表  
3.2024年参加校内、省上培训教师基本信息表  
4.2024年新入职教师人员名单表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
2024年9月30日

抄送：处领导、存档

---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
2024年9月30日印发

打印：李全清

校对：陈逸韵

印：6份